

奈曼旗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ᠨᠠᠮᠠᠨ ᠲᠤ ᠮᠠᠮᠤ ᠰᠢᠨᠠᠭᠤ ᠰᠢᠨᠠᠭᠤ ᠰᠢᠨᠠᠭᠤ ᠰᠢᠨᠠᠭᠤ ᠰᠢᠨᠠᠭᠤ ᠰᠢᠨᠠᠭᠤ

奈市监发〔2022〕31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2022年春季学校食堂 食品安全整治行动的通知

各市场监管所，旗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局机关相关股、室、局、中心：

为进一步加强2022年春季学校食堂食品安全，按《奈曼旗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2022年春季学校（含托幼机构）食堂、校内食杂店及校园周边食品经营单位食品安全整治行动的通知》（奈市监发〔2022〕23号）和《奈曼旗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转发通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春季流通环节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的通知》（奈市监发〔2022〕26号）等文件要求继续深入开展校园及其周边食品安全整治行动，同时，加强对学校食堂食品原料、食品及食品相关产品的监督抽检，按照《食品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加大案件查办力度，切实保障广大师

生饮食安全。

一、加强组织领导，明确检查重点

为确保工作真正落实到位，成立奈曼旗校园及其周边食品安全整治行动领导小组（见附件）负责专项整治工作的全面推进和督查指导。各监管所、各中队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在辖区内充分履职尽责，做好学校食堂在内的校园及其周边食品安全检查工作。

对学校食堂明确以下检查重点：1. 学校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及管理体系是否落实到位，是否严格落实食品安全校长负责制，是否配备专职食品安全管理人员，是否经常组织学校食品安全自查；2. 食品处理区是否保持场所环境整洁；3. 设备设施是否定期维护并留存记录；4. 食品原料等采购进货查验及索证索票是否齐全，是否严格筛选食品原料、外采食品及食品相关产品供应商并与之签订供货协议，肉及肉制品是否有“两章两证”，猪肉及其产品是否有“两证一报告”；5. 食品原料贮存情况与感官性状是否异常；6. 食品制作与供餐全过程是否符合餐饮服务操作规范要求；7. 餐饮具是否及时清洗消毒保洁并留存记录；8. 食品添加剂是否存在非法添加使用的情况；9. 食品留样是否齐全、完整、合规并留存记录；10. 从业人员健康证明文件是否合法有效；11. 学校用水是否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12. 农村牧区义务教育学生营养餐是否按规定定点采购、贮存、留样并与供应商签订食品安全质量保证协议。

二、实施监督抽检，加大案件查办力度

加强对学校食堂食品原料、食品及食品相关产品的监督抽检，严厉查处违法行为，对性质恶劣、造成食物中毒等食品安全事故的要加大处罚力度。涉嫌犯罪的，及时依法移送司法机关。

三、积极广泛宣传，形成社会共治合力

强化校长作为学校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的意识，增强广大师生的自我保护意识和消费维权意识。同时，鼓励师生、家长及社会各界人士通过拨打 12315 或来信、来访积极提供案件线索，参与学校及校园周边食品安全的食品安全共治，让校园食品安全意识深入人心。

附件：

奈曼旗校园及其周边食品安全整治行动领导小组

奈曼旗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3月11日



附件

奈曼旗校园及其周边食品安全整治行动 领导小组

- 组 长：杨青春 党组书记、局长
- 副组长：孙长青 党组成员、副局长
- 王大鹏 党组成员、副局长
- 刘晓华 党组成员、副局长
- 张学靖 党组成员、副局长
- 孙凤君 旗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大队长
- 成 员：王志强 办公室（兼党建办）主任
- 侯秀华 新闻宣传和信息化股、人事教育股股长
- 孟凡悦 综合协调与应急管理股 股长
- 王 伟 食品生产监管股（兼食品经营监管股）负责人
- 白海明 消费环境建设股（投诉举报中心）股长
- 孙贵奇 旗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副大队长
- 李明超 旗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副大队长
- 尹海洋 旗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副大队长
- 杜新臣 城区市场监管所 所长
- 杨增国 大沁他拉市场监管所 所长
- 厚花艳 白音他拉市场监管所 所长
- 李忠民 八仙筒市场监管所 所长
- 颜景川 东明市场监管所 所长

包樱花 治安市场监管所 所长
张辉辉 新镇市场监管所 所长
吴洪胜 黄花塔拉市场监管所 所长
丁向久 青龙山市场监管所 所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旗执法大队，负责专项整治数据的收集、梳理、汇总。

办公室主任：刘晓华（兼）

成 员：孙凤君、王静、杨慧

邮 箱：tnsda@163.com